

叶新田博士 学位问题的真相



雪隆华校董事会联合会出版

叶新田博士 学位问题的真相



雪隆华校董事会联合会出版

叶新田博士学位问题的真相

出版：雪兰莪暨吉隆坡联邦直辖区华校董事会联合会
（雪隆华校董联会）

The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Selangor
& Wilayah Persekutuan Kuala Lumpur

No. 10-3, Jalan 9/23 A, Medan Makmur, Off Jalan Usahawan,
Setapak, 53200 Kuala Lumpur

电话：603-4142 2960 传真：603-4142 4381

印刷：Percetakan Hasil Sdn Bhd

20, Jalan Kilang Midah

Taman Midah

Batu 5, Cheras, 56000 Kuala Lumpur

定价：RM10

印数：0,001-1,500

2009 年 12 月第一版

2009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序

雪隆华校董联会

所谓泾渭分明，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叶新田博士学位问题的争论，正符合这个浅显的道理。

1995年6月，雪隆华校董联会多位董事，包括常委廖伟钧、李清文，董事王有生、刘锦田和已故廖玉华等同道，曾经向报界郑重驳斥有人通过匿名信捏造的谣言，说叶新田的“博士学位是买回来”的，要求他于一个月内辞去董总、董联会的职位。这类匿名信寄给了董总以及吉隆坡的马美教育交流委员会等机构和个人。雪隆华校董联会同仁的立场是：是非分明，秉公持论，决不徇私。我们及时的评论有助于维护华教的利益和华教队伍的真诚团结。

2008年6月，随着新纪元学院平地起风波，有人摆开阵势，以叶新田“假博士 X3”虚构的谰言，公开挑衅，企图转移舆论的视线，以达致他们把新纪元学院从它母体董教总教育中心割裂出去，搞独立王国的阴谋。但是，他们遭到正义舆论的大力批判，终于落荒而逃，溃不成军，只剩下余兵散勇作困兽之斗。这些论战文字已经由万家安先生编进了他所主持的《怎么看？新纪元学院事件问题与评

论第四集：一个关于叶新田“假博士”学位问题的初步考察报告》里。

2009年5月，不甘心失败的柯嘉逊及其团伙出版了《新纪元学院事件：董教总的变质》，其内容极尽歪曲造谣之能事。在其“导言”篇里，柯嘉逊发出了撕裂心肺的阵阵哀号：“我们怎么能够让一个缺乏领导能力，又心怀隐议程的人，轻易除掉华教运动中最优秀的积极分子呢？”；“我们又怎么能够让一个拥有3个可疑博士学位的人，当上新纪元学院董事主席呢？”；“华社怎么能够……？”他们的目的在于干扰6月27日董总常委会的改选顺利举行。但是，他们“复辟”的奢望还是幻灭了。

8月下旬，突然出现在英文《星报》有关买卖学位的报道，使柯嘉逊及其二位原“受指定接班人”重燃了复仇之火。他们再一次吹响法螺，舞动幽灵的鬼火，以烛照他们回到已经远去的舒坦、高高在“尚”的“院长、主任”的好日子。然而，他们受到了迎头痛击，彻底失败了。不但如此，他们甚至被揭露出，他们这伙人才真正是没有道德和学术诚信的伪君子。这次的评论有一个特点，基本上集中在夏威夷巡回法庭对于夏威夷肯辛顿大学违犯当地法律的判决书的实质内容。

我们认为，这次论战的意义不仅在于最后廓清整个问题的实质，而且也标志了柯嘉逊及其团伙最后挣扎的彻底

完蛋。雪隆华校董联会觉得假如把这次论战的文字编辑成册，让现在关心这件事情的人，以及后来想要了解华教运动所经历过坎坷曲折的人，建立起真理必胜的信念，这未尝不是富有意义的一件好事。

因此，我们决定由万家安先生把这些文章编辑成册，并取名为：《叶新田博士学位问题的真相》。

承蒙现任吉打州董联会顾问傅振荃先生为我们写了一篇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的宏文，使本册子得以增辉不少。我们相信读者们可以从中获得诸多启发，谨此致谢并共勉之。

是为序。

2009年11月27日

编者的话

万家安

在今年 1 月 6 日出版的《怎么看？新纪元学院事件问题与评论第四集：一个关于叶新田“假博士”学位问题的初步考察报告》里说过，先前我以为叶新田的学位问题是一个私人性质的问题，但是，一系列的事实证明，它“不会是一个孤立的个案。回头看看，人们会猛然发觉，这里有一个布局，一个蓄意挑起事件的计谋，很多人不自觉地被卷入了一个黑色的漩涡。”

自这个《初步考察报告》后，这问题沉寂了一个时候。5 月下旬，柯嘉逊的《新纪元学院事件：董教总的变质》出炉，像怨妇般絮聒，他企图挑起“我们怎么能够让一个拥有 3 个可疑博士学位的人，当上新纪元学院董事主席呢？”的话题。但是，不幸得很，连他的朋党李万千及莫泰熙对他的书也表现得异常的冷漠。

8 月 22 日，《星报》突然出现一个有关假文凭的专页报道。24 日，北马某报还引述星报记者说“其中有一人表示，不排除自己拥有 2 个伪造博士衔头；惟他促请记者只需在报道上提及他从澳洲南十字星大学所获得的第 3 个受

承认及合法的博士学位而已”。这简直就是李万千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在《当今大马》杜撰的“不过（叶新田）私下曾表达过，有两张文凭确实是有问题的文凭，但一张是真的”谈话的翻版。（《初步考察报告》第 25 页）

于是，柯嘉逊、张永庆、詹缘端、杨善勇和在砂拉越的于东先生，借机发文告写文章，胡诌一番。还好，媒体上也有一些人话出现，对他们的谰言和造谣，做出了批判。

这本小册子目的就在于把这些人的话收集起来，以便立此存照，让后来的人可以对照那些饱学的所谓评论人和所谓公共知识分子的嘴脸，看看被尊孔副董事长骆清忠吹捧为“有思想、有深度、有使命感、有献身精神的年轻学者”，到底是些什么货色？到底谁才真正是不尊重事实，在学术道德、学术诚信破产的人？

骆清忠认为，这些人“本应是华教重点栽培的接班人”。是的，新纪元学院师生中早就流传两个被重点栽培的 Z 先生，就是准备接替柯嘉逊出任正副院长的接班人的故事了。柯嘉逊一伙过去向着董教总大叫大嚷要“校园自主”的真正目的，就是要董教总放任他们为所欲为，让这些人顺利接班。

这本小册子收集的基本上主要是最近期间发表的正面性的文章，是有关叶新田博士学位问题的继续。读者重读“陈万火”的文章，就会知道，柯嘉逊之流、某些媒体的

宠儿杨善勇是如何的不济，他们不过是一再重复陈万火的陈腔滥调耳。“陈万火”在丢了石头后，就把手藏在背后，我们相信他躲不了多久，会原形毕露的。这里，我们得特别感谢黄士春先生在病后休养期间，仍然勉力汉译了 2003 年 7 月 28 日夏威夷消费人保护署对夏威夷肯辛顿大学的《控状》，以及《夏威夷修订法令第 446E 章：颁发未获认证学位的机构》。至于 2003 年 10 月 29 日夏威夷法庭针对答辩人肯辛顿大学有限公司的缺席判决译文，原先已经在《初步考察报告》刊载过了的，这里再加以转载，是为了方便没有接触过这份文件的读者。

从最近这一波的论战文字里，读者们可以极其清楚地了解到以下的事实：

其一，叶新田报读的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肯辛顿大学，是一所实行有别于传统大学的远程教育。它是在加州教育局私立高等及职业教育理事会经过考察后，被认为是符合该理事会所规定的完善、财务稳定及教育素质的最低标准，而给予核准开办的，即是说，它是合法的。这是该大学在发表的文告里，以及具有一定权威性的吉隆坡马美教育交流委员会（MACEE）的通讯里所一再说明了的：加州肯辛顿大学没有售卖学位文凭；

其二、加州肯辛顿大学与夏威夷肯辛顿大学分处于不同的历史时期和条件，两者不能有所混淆；

其三、柯嘉逊之流所引用的夏威夷法庭判案的理由，是基于夏威夷肯辛顿大学没有依循该州法令规定的条件，即必须在招生广告或宣传手册里注明它是没有获得美国政府认可的学术认证，同时没有遵照法令规定招收 25 名以上本地在籍学生，并且拥有一名本地人的雇员和办事处等，因而违法；

其四、2003 年 10 月 29 日夏威夷法庭判决的有效性日期追算到 1999 年 7 月 1 日，而叶新田加州肯辛顿大学博士学位文凭是在 1991 年和 1993 年颁发的，因此，不能就此说叶新田的博士文凭是假的。学识和智商一如柯嘉逊、詹缘端、张永庆、杨善勇、“陈万火”及博士国会议员者，没有理由看不懂这一切无可辩驳的事实，问题只是在于他们为着达致不可告人的隐议程而故意混淆黑白罢了。

2009 年 10 月 29 日

新院风波：

一场《五胡乱华》的闹剧

傅振荃

由柯嘉逊领导 14 名主管在 2008 年 6 月 14 日引爆的“新纪元风波”，实质上是一场经由幕后精心策划的“倒叶新田，骑劫董总，以控制新院”的邪恶阴谋。

“争夺董总、新院控制权”的阴谋走出到阳光下后，充斥着谎言、恶言和邪言，加上乱行、恶行，甚至暴行，从一开始就是一场有计划、有组织的以“胡编乱造”，“胡搅蛮缠”，“胡言乱语”，“胡吹瞎捧”和“胡作非为”的手段的“五胡乱华”闹剧。

他们“胡编乱造”，如编造所谓“驱逐”14 位主任离场的 6.14 事件；在雪邦校地问题上，放出假话，扬言“董教总领导人已经签署和接受不合理的合约；他们甚至是编造了“什么什么问题要问三个人”的林晃升托孤故事。

他们“胡搅蛮缠”，表现在一再出现的所谓假博士 X3 问题；也反映在叶新田博士以事实作出证明后，他们依然

炒作“叶氏豪宅”的假“内幕消息”。

他们“胡言乱语”，可就多得不胜枚举，如诬蔑董总领导人为“华教败家子”、造谣胡说“雪邦校地打桩一千万元”；“张光明博士无资格当董教总教育中心董事”；“丘琼润窥伺新纪元院长职”；...等等，这一切，最后都证明是无的放矢的谎言。

他们很喜欢肉麻当有趣，“胡吹瞎捧”，给自己脸上贴金，胡说什么“董总没有了某某某，就要变质”；“XXX 是唯一能够使新纪元学院升格为大学的人”，“某某人是为华教走最多路的人”，他们还说什么“某某某和 XXX 两人近十年来，一直被国阵，特别是巫统霸权集团，列为眼中钉，非拔出不可”，“某三个人是林晃升钦点的 XXX”，“张济作、张永庆、詹缘端等是最优秀的青年精英团队”等等，不一而足。

说到“胡作非为”，则有柯嘉逊私自窜改 6.14 会议原有议程；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主张不需要管理章程（即法律），只讲传统；号称精英分子的主任在会议中动辄像黑社会流氓般拍桌子骂人；煽动学生在董总门口静坐翻书的纠察行为；甚至对董总主席的恶拳袭击等。

对中国十年浩劫和在 1989 年时发生的 6·4 动乱经过有所了解的人，对这一切是不会感到陌生的。

宁可玉碎 - 不能得手就彻底消灭

这些经过精心的掩饰和包装的“阿扁式”和“6·4 动乱式”的宣传招数和做法，目的就是在董教总搞政变，推翻由各州华教同道通过民主程序推选出来的领导层，抢过来后由一小撮“利己份子”进行掌控，按本身利益的需要为所欲为。如果阴谋被识穿而无法达到目的，他们就打算不顾一切，要彻底砸烂董教总和新纪元学院，破坏华教运动。他们自私自利的行为，已经遭到华社的大多数人的不满和反对，宣告彻底失败是很自然的。

表面上，在这次事件中，首当其冲的是两名董总的最主要负责人。在 1993 年上任董总主席的郭全强，他被柯嘉逊集团莫须有地指责为“(在诉求事件中)出卖华社”；他的继任者叶新田则被指责为“变质”，“被收编”，“被政党出一百万元收买”，“道德诚信有污点”等罪名。尤其是叶新田，他成了这次“夺取控制权阴谋”中，“阴谋集团”誓要打倒的对象。

然而，华教同道都很清楚，郭全强前主席和叶新田主席，出任董总主席是受到华教同人的委托的，他们行事，是在执行常务委员会的议决，是在为华教运动的众人做事，不是为个人做事。因此，攻击郭主席，就是在攻击董教总和华教；推翻叶新田主席就是要推翻董总，打击华教。

叶新田博士与董总

《董总 55 年》记载了叶新田被吸收入董总，及在董总默默耕耘，因贡献获得华教同道的认同，从 1991 年起，先后被委以董总总务，署理主席以及主席的重任。叶新田博士被引入董总，跟 1988/9 年董总和教总被邀请参与第一届国家经济咨询理事会有关。

当年，原任董总代表因为语言能力问题，无法进行有效的陈词和辩论，未能胜任表达和维护董总及华社立场的重任，因而在 1989 年 3 月由叶新田博士接任为代表。当时，该代表任董总总务，叶氏却未有任何职位。叶新田在国家经济咨询理事会的会议中，向其他朝野党团的代表陈述董总的立场。

叶新田于 1991 年开始进入董总，当年就被推选为总务，一直连任至 1997 年；然后，同一年的改选中被推选出任署理主席，一直到 2005 年被推选出任主席至今。在雪隆董联会，他则从 1995 年起，连续 14 年以上担任主席职至今。以这样的服务记录，如果刘锡通律师要在 2008 年中突然对叶氏展开攻击，他至少应该具有尊重历史的基本态度，最好能够好好反思当年本身的确实表现。可是，他却选择大言不惭，就难免要叫人对他发出诸多问号了。至于有一位吴姓的独中校长，吹牛说叶博士是靠他引荐才能在董总担任领导，这分明是胡扯。

“破坏者”搞“敌我斗争”

叶新田博士在这场闹剧中成了最大的受害者，归根究底，就只因为他被“利己份子”视为是他们前进路上的绊脚石。由于“利己份子”对他们追求和要攫取的利益非常“执着”，所以不能够容忍中间出现任何的障碍。他们的代表明确地传达说：“去告诉叶新田，这是敌我矛盾。”这话出自所谓左派“理论家”的口，所以是在明确地传达：这场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敌我斗争！

2008年6月14日之后事态的发展，让人们看到，“利己集团组成的破坏力量”对叶新田博士的攻击，以及对董总这个华教组织的无礼和胡作非为，在在证明他们确实是很忠实地执行“敌我斗争”的路线，运筹也确是按“把董总和叶新田当敌人来打死”的格局来设计。

董总特大的决议无法平息纷争

2008年11月2日，由马六甲、森美兰和柔佛董联会要求召开的董总特大，以明确的10比3表决，在柯嘉逊聘约满期之后，不再续聘。但是，“利己集团”不甘心，继续搞破坏活动。

其实，所谓董教总“变质”，“被收编”，“收贿金买华

宅”，“向国阵靠拢”，都是在展开攻击行动后，捏造出来使其攻击罪行合理化的托词，这跟当年英殖民地军队杀害 26 名巴冬加里的平民之后，却叫嚣 “...是共党恐怖分子”，坑了人，还要假造罪名，手段是同出一辙。然而，捏造终究是捏造，假的无论如何粉饰都是真不了，所以，反董总、倒叶新田集团尽管出尽法宝，却根本无法拿出具体的证据来。

结果，他们只能在假造的手段上面，再加入“6.4 动乱”的手法：散播无事实根据的谣言、乱扣帽子和罗织罪名，拉拢外头不明真相的学生团体、校友会，发表误导社会舆论的声明，煽动被误导的学生和家长以各种方式如呈备忘录，聚集在董总的进出大门口搞静坐...等等，以冲击董总，并放言董总领导人不敢接见学生、家长；他们企图把火引向董总，把原本属于董教总教育中心的事务转移到董总，以期达到破坏，进而摧毁董总及其领导人的形象。

叶新田博士学位的问题一再被提出来，被放大，意图给华社洗脑，他们这么做，是不会得逞的。反而因此让更多的人有机会更进一步去认识到“利己集团”的道德本质，暴露了他们违背或缺欠学术良心和诚信。

博士资格争议的真相

叶新田博士学位资格的问题，根本上是一个认证和是

否受承认的问题。马来西亚存在着普遍的学位未受认证和承认的问题，像台大和南大文凭，就未曾获得认证和政府承认。任何人都可以质疑它有没有水准，可以自己决定要不要接受它，但绝没有权力去说台大和南大的文凭是假文凭，学位是假学位，特别是胡说“学位是用钱买来的”，“存心欺骗，道德有问题”云云。

叶博士的三个博士学位，澳洲南十字星大学的学位初期也受质疑，经过多个方面的解释，却依然有人要继续玩弄。事实证明，詹缘端已经电邮有关大学查询叶新田学位的“真伪”，收到“有料到”的答案，并将此发现，告知柯嘉逊院长。可是，他们并没有停止继续炒作此课题。所反映的，已经不再是要寻找学术资格真相的问题，而是有没有道德教养的问题了。

剩下肯辛顿大学的疑云，则出现时间和空间的错位：以 2003 年 10 月 29 日夏威夷法庭对肯辛顿国际大学的判决，他们到处散播叶新田于 1991 及 1993 年所取得的加利福尼亚肯辛顿大学的博士学位为“假博士”和“假学位”。

“利己集团”为了其不可告人的目的，利用生花妙笔，涂黑叶新田。例如，化名陈万火的造谣人，就把“夏威夷法庭”写成“美国法院”，制造夏威夷判决也对加州有约束力，从而达到误导读者的目的。身为新纪元院长的柯嘉逊，在人们质疑他在聘用其朋党如张济作主任时，是否曾经查